

2025 年招聘会及京津冀残疾人 就业洽谈项目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中心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西革新里 112 号院 1 号楼

乙方：诚通互联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1 号楼 D 单元
601 室

北京市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甲方）对2025 年招聘会及京津冀残疾人就业洽谈项目进行采购，甲方根据采购规定，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，确定诚通互联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为成交供应商，承接此项目。为保证项目实施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现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，双方应严格遵守并履行协议约定：

第一条：服务内容

- 活动名称：2025 年招聘会及京津冀残疾人就业洽谈项目
- 活动次数：3 场（2 场事业单位面向残疾人定向招聘现场咨询会，1 场残疾人专场招聘会，赴河北参加京津冀残疾人就业



洽谈，残疾人职业测评、职业咨询和职业指导等活动)

3. 具体内容：

(1) 事业单位面向残疾人定向招聘现场咨询会

A. 时间：具体时间安排根据实际情况和招标人商定。

B. 地点：根据工作安排实际情况待定。

(2) 残疾人专场招聘会

A. 时间：具体时间安排根据实际情况和招标人商定。

B. 地点：根据工作安排实际情况待定。

(3) 赴河北参加京津冀残疾人就业洽谈

A. 时间：具体时间安排根据活动主办方通知确定。

B. 地点：根据活动主办方通知确定。

第二条：执行周期

实施期限：本项目实施期限自双方签署全部协议文件的第二天开始，至最晚2025年11月30日止。

服务期限：本项目服务期限自双方签署全部协议文件的第二天开始，至项目完全实施完毕，提供后期总结分析报告等工作止。

第三条：质量服务承诺

1. 应按照招标人的工作方案，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包括招展宣传方案、突发性应急预案等；负责制定招聘会安保方案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报批；承担现场安保和紧急医疗，确保招聘会安全、有序举办。安保人员、手语翻译、志愿者、摄影摄像人员

等服务人员数量满足招标人需要，职业指导人员不少于 2 人。

2. 满足招标人招展要求，招聘会用人单位参加数不少于 60 家，全年残疾人就业系列活动提供岗位总数不少于 300 个。

3. 活动宣传：通过各方官网、主流媒体、残疾人群体宣传活动，吸引残疾人参与其中，加深企业对残疾人群体的认识，并无国家严令禁止内容及无歧视或偏见的导向。乙方邀请媒体不少于 10 家，稿件必须经过甲方确认无误后方能对外发布所有宣传内容和公告。

4. 场地：需公共交通便利，满足基本无障碍等条件，停车数量基本满足参展单位需求，并按规定设立无障碍停车位。

5. 现场服务保障：根据咨询会和招聘会主题布置现场，设立残疾人签到处、用人单位签到处、求职登记、政策咨询、职业指导、职业测评、紧急预案保证、安保、紧急医疗等服务区域；免费为用人单位制作招聘海报；免费为残疾人提供会刊、复印、志愿者引导等现场服务；安排摄影摄像人员提供现场服务并负责相关费用；应在咨询会和招聘会举办当天承担所有参会人员的饮水，为每场参与用人单位展位配备手语老师及服务人员，提供饮水、午餐。

6. 为有意愿进行职业测评的参会残疾人开展职业评估等就业服务，服务人数不少于 200 人，并建立“一人一档”职业测评、职业咨询和职业指导档案记录。

7. 招聘会残疾人就业成功率达 20%以上（按照用人单位现场招聘结果中初步达成就业意向的人数统计）；每场咨询会和招聘会，残疾人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达 90%（含）以上（按照委托方的满意度调查结果统计）。

8. 咨询会和招聘会结束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交签到表、企业及残疾人满意度调查表、分析报告、照片等，分析报告，包含招聘单位数量、提供岗位数量、岗位分类统计和分析、简历投递量、初步达成就业意向的人数统计等信息，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合理调整。

9. 组织 50 家用人单位赴河北参加京津冀残疾人就业洽谈活动，负责活动期间北京市参会人员交通、食宿等就业洽谈活动相关费用，以及往返过程中安全保障工作。

10. 结项资料

A. 2025 年北京市事业单位面向残疾人定向招聘现场咨询会报告、2025 年京津冀残疾人就业洽谈会报告、2025 年残疾人专场招聘会报告，以及 2025 年招聘会及京津冀残疾人就业洽谈项目整体结项报告。

B. 提供活动相关文字、照片或视频等佐证资料。交通、食宿费发票等相关材料。

C. 服务满意度测评资料

第四条：双方义务与责任

甲方义务与责任：

1.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乙方签订服务合同书，以及按合同约定付款；

2. 按照项目要求及时、充分地与乙方进行活动前期沟通，根据乙方实施方案进行讨论及确定，并配合协调相关残联系统内部的宣传，检查乙方各项工作进展。

3. 收到乙方的活动执行方案后【10】日内予以确认，甲方未在期限内盖章确认亦未明确提出修改方案的，视为确认乙方活动执行方案。

4. 甲方作为主办方，在经甲方审核认定的情况下，允许乙方为履行本协议之目的使用甲方名义（含甲方的商标、标志等）进行宣传 and 介绍，但不得用于本协议之外的目的，且宣传报道之内容必须经过甲方审定。

乙方义务与责任：

1.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甲方签订服务合同书；

2. 按照项目要求及时、充分地与甲方进行活动前期沟通，明确宣传、组织、安保、应急等各项实施方案；

3. 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最终方案执行活动，并由此作为甲方验收的标准。如因乙方原因未达到服务承诺的，甲方有权单方面无责解除合同，乙方应承担全部项目责任，并退还已支付款项。

第五条：财务管理及合同金额及支付

1. 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实施项目以外的任何内容。

2. 项目经费支付方式：本活动费用总额 ¥686,000.00 元（大写：陆拾捌万陆仟元整）。项目税费（如有）由乙方负担。

3. 费用支付方式：甲方分两次支付。付款方式：支票或银行汇款。

第一次支付：本合同书签订后，甲方收到乙方正式发票且履行财务手续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的 60% 作为首款，即人民币 ¥411,600.00 元（大写：肆拾壹万壹仟陆佰元整）。

第二次支付：活动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向甲方提交所有项目资料。甲方履行财务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剩余 40% 资金，即人民币 ¥274,400.00 元（大写：贰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）。

4. 乙方账户信息：

单位名称：诚通互联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纳税识别号：9111010179512118X4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1 号楼 D 单元 601 室

注册电话：010-64097988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营业室

开户账号：0200004219200178522

第六条：争议的解决

1. 甲方与乙方之间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,均应协商解决。

2. 协商不成的,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第七条

本合同与合同附件壹式肆份(大写),甲方执贰份(大写),乙方执贰份(大写),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(盖章)



法定代表人(授权委托代表)

签字:

时间:

2025年5月22日

乙方: (盖章)



法定代表人(授权委托代表)

签字:

时间: 2025年5月22日

